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9月23日以现场相结合通讯的方式在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879号11号楼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陈若初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优化公司的债务结构，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周转。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关联交易已获得董事会同意，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遵循了关联方回避原则并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向控股股东中信电子借款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9月23日